國立臺灣藝術大學美術學系線上展覽實施要點

依110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0次系務會議通過111.05.18

1. 本規定由國立臺灣藝術大學美術學系 (下稱本系) 所擬定。

2. 申請線上展覽需有以下情況之一始得申請：

 (1)因疫情影響，升級至三級警戒。

 (2)因疫情影響，導致校外各處展覽空間已無法申請，且校內其他展覽空間亦無開放申請。(校內展覽空間係指須向有章藝術博物館申請之展覽場地，不包含本系實驗展覽空間)

 (3)因疫情影響，於展出前被展覽單位臨時告知關閉展覽場地，且無法提供備案場地展出。

3. 申請線上展覽需於開展前繳交線上展覽企畫書，並通過系務會議後，始可執行之。

4. 經系務會議通過並執行之該班級線上展覽可以實體展覽認定之，其他相關規範同本系「美術學系學士班及二年制在職專班校外班級展覽暨畢業初審審查評鑑要點」與「美術學系學士班及二年制在職專班-畢業生總審暨畢業展覽要點」規定之。

5. 於展覽期間所為之行為，是否符合或違反本要點，均由本系系務會議認定、解釋並執行之，不得異議。

6. 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本系得隨時修訂之。